

证券代码：430164

证券简称：大医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 190 号华邦世贸中心 A 座 3311 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在线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茂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王晓路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李存富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魏亚龙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编号：2024-03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涉及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委托理财的公告》（编号：2024-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82.3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038）。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夏茂、魏亚龙为该议案的关联人，同时关联董事魏亚龙受董事李存富委托出席，该关联议案不能进行表决，因此上述三名董事回避此次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良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吴良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吴良华先生未受过刑事、行政处罚，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监高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监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议案（一）（二）（三）

（四）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特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 日